二手房买卖合同

 卖方： 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代理人：

住所：

联系方式：

买方： 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代理人：

住所：

联系方式：

一、为房屋买卖有关事宜，经双方协商，订合同如下：甲方自愿下列房屋卖给乙方所有：

1.房屋状况：（请按《房屋所有权证》填写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房屋坐落 | 幢号 | 室号 | 套（间）数 | 建筑结构 | 总层数 | 建筑面积（平方米） | 用途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2.该房屋的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（打“√”）：出让（ ）、划拨（ ）。

二、甲乙双方商定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元，（大写）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。

乙方在 年 月 日前分 次付清，付款方式： 。

三、甲方在 年 月 日将上述房屋交付给乙方。该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使用权同时转让。

四、出卖的房屋如存在产权纠纷，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五、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经 市房地产交易管理所审查鉴定后生效，并对双方都具有约束力，应严格履行。如有违约，违约方愿承担违约责任，并赔偿损失，支付违约费用。

六、双方愿按国家规定交纳税、费及办理有关手续。未尽事宜，双方愿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。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双方愿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

七、本合同一式 份，甲、乙双方及税务部门各 份，房管部门 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八、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：

|  |
| --- |
| 甲方（签名或盖章）  |
| 代理人（签名或盖章）  |
| 乙方（签名或盖章）  |
| 代理人（签名或盖章）  |
| 监证机关：  |
| 日期： 年 月 日 |